

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8月27日，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在山东省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罗七路管理中心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17日以电话、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刘振腾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或等值外币）额度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上述交易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并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额度范

围内具体实施上述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同时，董事会同意公司就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出具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及《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三)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资金池业务的议案》

为强化公司资金集中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业金融机构开展单一时点最高额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额度的资金池业务，并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协议和办理具体业务等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开展资金池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7 日